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7-086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2017年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与关联方河南省淼雨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淼雨饮品”）、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氟科技”）、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恩莱特”）企业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2017年度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8202万元。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世江、侯红军、李云峰、李凌云、韩世军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河南省淼雨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0670065727G

1.2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1.3法定代表人：李世江

1.4注册资本：壹亿零七百壹拾万元人民币

1.5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0日

1.6住所：焦作市影视大道

1.7经营范围：饮料（果汁及蔬菜汁类、蛋白饮料类、其它饮料类）生产及销售本企业生产的饮料，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按照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经营）；农产品的加工与收购，机器设备租赁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除外）

2、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2.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22317606254Y

2.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3法定代表人：宋建国

2.4注册资本：叁仟伍佰万圆整

2.5成立日期：2017年06月30日

2.6住所：博爱县柏山镇（焦克路北）

2.7经营范围：萤石球的研究、开发与推广；经销萤石、建材；生产氢氟酸；无仓储经营硫酸、氢氟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091729357E

3.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3法定代表人：邵俊华

3.4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3.5成立日期：2016年02月03日

3.6住所：焦作市工业集聚区西部园区

3.7 经营范围：锂电池电解液的研发、生产、销售；销售有机溶剂，电解质（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李世江先生为淼雨饮品和焦作市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焦作市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占增氟科技注册资本的 37.14%；焦作市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占法恩莱特注册资本的 60.00%。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金额 (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河南省淼雨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6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5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焦作市增氟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河南省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36

小计			8202
----	--	--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基于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参考现行市价或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率，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公允原则，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五、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是确切必要的。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定价原则且付款条件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的核查意见

1、公司与关联方淼雨饮品、增氟科技、法恩莱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系因公司供应链平台整合需要，有利于公司拓宽采购渠道、提高采购效率。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李世江先生、侯红军先生、李云峰先生、李凌云女士及韩世军先生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淼雨饮品、增氟科技、法恩莱特预计发生的日程关联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4 日